

广西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

调档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（考生编号：_____）

报考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，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，拟予录取，根据有关规定需进行调档。考生档案在 7 月 30 日前寄到我校，要求该同志的档案材料密封并加盖骑缝章后用 EMS(或机要) 邮寄，以便核查、管理，不允许个人自带档案。

邮寄地址：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22 号广西医科大学档案馆学生档案室 梁老师收

邮编： 530021 联系电话： 0771-5323106



注：本表由考生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后查询我校研究生院网页，确定获得我校 2024 年拟录取硕士研究生资格后使用。若未得到我校拟录取资格的考生使用无效。